新建铁路西渝高铁 安康至重庆段(重庆境内)涉河桥梁工程 洪水影响评价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2022年2月24日,重庆市水利局组织召开了《新建铁路西渝高铁安康至重庆段(重庆境内)涉河桥梁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送审稿)》(以下简称《报告》)专家评审会,城口县水利局、开州区水利局、万州区水利局、合川区水利局、北碚区水利局、项目法人、主体设计单位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报告编制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的代表及评审专家参加了会议。会议成立了由谢芸任组长的专家组(名单附后),专家组会前详细审阅了《报告》,会上听取了项目法人关于项目情况的介绍及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报告》主要内容的汇报,并对《报告》进行了认真评审,质量评定等级为不合格,不同意通过技术评审。《报告》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一、《报告》存在的主要问题

- (一)主体方案不合理,对行洪及河势影响较大。多处桥梁 涉河桥墩明显挤占行洪断面,部分位于主行洪通道内,对河道行 洪及河势影响较大。
- (二)补救措施不合理,设计内容及深度不够。补救措施基本为单一的改河方案,多处与原河道衔接不顺,两处站场改河设计方案缺失。补救措施后仍存在一定程度的洪水影响。
 - (三)施工期临时设施、导流、度汛、防护、弃渣等内容论

述不清楚,施工期洪水影响分析不全面。

- (四)设计洪水及水面线计算成果缺乏合理性分析,补救措施后的水面线成果不完善,水位壅高无影响的结论缺乏合理性,局部河势影响分析缺乏针对性,站场改河部分内容缺失。
 - (五)第三方合法水事权益影响评价内容及深度不够。

二、重点修改内容

- (一)优化主体设计方案,增加方案比选,合理调整跨径, 避免明显阻水、挑流,有效消除或降低对行洪及河势的不利影响。
- (二)在主体方案优化的基础上,有针对性地制定补救措施, 补救方案不能对河势稳定产生不利影响。
- (三)完善施工组织设计及影响评价内容。因施工期较长, 且涉及多个区县,建议考虑市级及各相关区县监管需要,将各子 项施工期涉及河道的情况梳理成表格。
- (四)复核计算结果,补充补救措施后的水面线计算过程及结果;补充站场改道的计算内容,补充改道后的洪水影响分析; 复核水位壅高影响分析结果,补充局部河势影响分析。
- (五)复核第三方合法水事权益事项,补充评价依据,完善 影响结果分析,补救措施要合理。

(六)完善、修正图表。

专家组组长: 源芜

2022年3月3日